

## 國立中山大學招生考試

## 報名費免繳申請表

(傳真辦理)

考生姓名	身分證字號	
	網路報名專用碼 (請至報名網頁取得)	
申請身份 (請務必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學生	
報考學系	特殊選才：_____ 學系	
戶籍地址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	手機號碼：
	E-mail：	
應附證件 (所繳證件不予退還)	<p>1.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：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及縣(市)社政主管機關或其依規定授權(鎮、市、區)公所開具尚在有效期限內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(一般鄰里長核發之清寒證明等文件概不受理)。如證明文件中無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時，需另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</p> <p>2.特殊境遇家庭學生： (1)符合「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」之身份，須繳交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或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開具尚在有效期限內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。 (2)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(皆須包括詳細記事)。</p>	
注意事項	<p>1.需於報名取號截止當天上午 12 時前至報名系統依身份別取得「報名專用碼」，並填妥本申請書後連同應附證件資料傳真至 (07)525-2920。</p> <p>2.傳真後 3 小時若審核通過，即可於報名期限內上網登錄報名資料，本校不另通知審核結果。(下午 5 時後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登錄)。如仍無法上網登錄時，請務必於報名期限內與本校招生試務組聯繫，聯絡電話 (07)525-2000 轉 2145。</p> <p>3.請勿先行取得「一般生」繳費帳號進行繳費，倘已繳交報名費用，將不受理免繳申請。</p> <p>4.免繳身分限優待報考一學系。</p> <p>5.證明文件如經發現偽造、假借或塗改文件等情事將不予受理申請，已註冊入學者將追繳報名費用。</p>	